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50/134
S/1995/298
14 April 1995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大会
第五十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68和70
缔结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
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全面彻底裁军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年

1995年4月13日

哈萨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信转递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外交部长关于一些本身为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的核大国给《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无核武器缔约国以安全保证一事发表的声明(见附件)。谨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68和70项下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哈萨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阿雷斯坦别科娃(签名)

* A/50/50。

附 件

1995年4月12日
哈萨克斯坦外交部的声明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欢迎一些本身为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的核大国给《不扩散条核武器约》(《不扩散条约》)的无核武器缔约国以安全保证。这标志着世界核政策发展的一个新的积极阶段。

哈萨克斯坦是《不扩散条约》的缔约国,主张无限期和无条件地延长该条约,并且一贯认为对无核武器国家给予安全保证是为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设立一项全面性制度的基本条件。

在纽约举行审查和延长不扩散条约会议的前夕,各核大国作出这项决定具有特别的重要性,这次会议将决定主要国际裁军协定之一的未来命运。哈萨克斯坦认为无限期延长该条约是实现一个更稳定和安全的世界的努力的主要部分。迅速缔定一项全面彻底的禁止核试验条约将会是这项进程顺理成章的结果。

- - - - -